

2021年保生文藝節

保安宮寫生比賽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：為提倡青少年美術教育，發揚保安宮宗教建築之美，並獎勵美術創作，提昇文化藝術風氣為目的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台北保安宮

三、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保生文教基金會

四、活動日期：110年4月18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:00至下午14:00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台北市大同區哈密街61號保安宮前廣場(鄰聖苑)

六、參加對象：分幼兒園組、國小低、中、高年級組、國中組等五組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每組各選出以下獎項共90名。

金牌獎 / 3名（各頒獎狀及約壹仟元獎品）

銀牌獎 / 5名（各頒獎狀及約陸佰元獎品）

銅牌獎 / 10名（各頒獎狀及約參佰元獎品）

八、寫生題材：展現保安宮宗教建築之美。

九、寫生用具：

1.畫紙(四開)由保安宮提供，活動當天上午九點起，在保安宮廣場前領取，每人限領取一張。

2.請自備畫板，畫材不拘，粉蠟筆、水墨、彩色筆、水彩、素描等均可。

十、評審：比賽之作品由本宮聘請美術教育家組成評審委員會，評審作品。

十一、得獎：得獎名單將於5月14日起公佈在本宮網站，並將以專函通知。

十二、展覽：金、銀、銅牌得獎作品將於5月22日(六)至5月25日(二)保安宮美展展出。

十三、附則：

1.為確保學童安全，國小(含)以下各組參加者，請由家長或老師帶領陪同參加。

2.如遇下雨，活動照常舉辦（如有異動，另行公佈）。

3.參賽作品均不退還，得獎作品由本宮收藏。

4.本活動得獎人為著作人，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並授權本宮使用該著作，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有在任何地點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、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，得獎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本宮不須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

5.參加本活動者，視為同意遵循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。

6.本實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本宮決議修改公佈之。

